輔仁大學110學年度第1學期全校宿舍會議紀錄

時　　間：110 年 11 月 3 日(星期三) 中午 12:00

地　　點：野聲樓第一會議室(YP324)

主　　席：使命副校長聶達安神父

副　主 席：宿舍服務中心主任吳春光　　紀　錄：康瀞文

出席人員：

學務長	陳若琳（請假）	總務長	陳慧玲
軍訓室主任	林自强	生輔組組長	葉士豪
宿舍服務中心綜合行政組組長	周立中	文德文舍學苑	簡諒女
宿舍服務中心培訓關懷組組長	鄭佩玉	宜美學苑	郭沼流
宜真宜善學苑	蕭夙娟	宜聖學苑	楊淨伃
信義和平學苑	張鴻安	格物立言學苑	連偉志
學生會代表	龔子華（代理人許怡綸）	進修部學代會代表	林嘉威
文德文舍學苑苑代	蔡昕樺	文德文舍學苑副苑代	郭妍妤
宜美學苑苑代	黃妤如	宜美學苑副苑代	邱郁蓉
宜真宜善學苑苑代	羅肇芳	宜真宜善學苑副苑代	何端容
信義和平學苑苑代	賴淂璿	信義和平學苑副苑代	王耀德
宜聖學苑苑代	萬庭萱	宜聖學苑副苑代	張景叡
格物立言學苑苑代	林明仕	格物立言學苑副苑代	柯鉦修

列席人員：

事務組組長	田建菁	營繕組組長	陳柏亨
營繕組組長	吳錦銘	僑陸組組長	薛淑文
衛保組組長	徐育愷	國際學生中心	張于真
國際學生中心	林仕勛	華語文中心	潘惟佳
宿舍服務中心培訓關懷組	李子錤	宿舍服務中心綜合行政組	陳靜如

輔仁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校宿舍會議
會議紀錄

壹、會前禱（略）

貳、主席致詞

感謝天主，台灣順利度過疫情帶來的艱辛，學期初還在不安定的狀況，如今學校恢復實體授課，對於能回到教室裡，同學們是否與看著校園中學生身影的我同樣感到開心呢？這都是有賴大家共同防疫，而宿舍則依靠住民一起努力。

期望新學年宿舍持續整體提昇，我也表達感謝吳主任在這方面的用心。宜聖學苑啟用後能穩定運作、舊宿舍能改善居住品質，除了規劃、經費協調等作業，也致力取得董事會同意以爭取教育部協助。另外，宿舍床位申請相關作業流程也進入數位化，這些都值得肯定，再次感謝吳主任帶領的團隊。

學生現照常上課，但經濟、心理等方面的狀態卻沒能恢復以往。學校已有接獲以上案例，宿舍幹部可多加關切，即時提報以避免更糟糕的情況出現。

參、長官致詞

一、宿舍服務中心吳主任春光

謝謝大家今日參與我們的會議，也感謝大家的幫忙，謝謝！

二、陳總務長慧玲

總務處會全力協助宿舍各方面的修繕，發生狀況時同仁也會盡心處理。臨時事件都有良好管道能在第一時間通報，總務處可以即時處理。期望未來也能維持這樣的模式，讓學生有好的服務感受。

肆、確認 110.04.28.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校宿舍會議提案執行狀況：

提案	案由	決議	執行狀況
1	討論「輔仁大學住宿學生提前入住、延後退宿作業原則調整」案。	全校宿舍會議全體通過後施行。	已於 110 學年度實施。

提案	案由	決議	執行狀況
2	討論「輔仁大學校內宿舍床位保證金退費規則調整」案。	全校宿舍會議全體通過後施行。	已於 110 學年度實施。
3	請宿服中心建構線上系統將行政流程線上化。	電子化申請作業會與資訊中心合作進行開發。	系統已於 110.08.10 正式上線，住宿申請作業以線上方式申請。
4	請宿服中心給予幹部徵選時承諾給的社會通識兩學分。	課程目前僅開設 1 年（108 學年度），依據原培訓規畫並不列入 109 學年度繼續執行。後決議依照 108 學年度認證要件辦理課程申請及認證。	已執行完成。
5	請宿服中心取消縮減服務台時數之決議，並且會影響學生權益之議案必須都要讓學生代表出席會議。	宿舍櫃台減少開台時間係工讀金不斷調漲，再不調整時數已無法支應。宿舍櫃台工讀生薪資依工作時間給薪，依時數計算，所謂變相減薪說法有誤。	已執行完成。

伍、承辦單位

一、綜合行政組報告：

（一）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宿舍住宿人數狀況統計，如下表：

表 1

各宿舍住宿人數統計表(截止 110.10.18 統計為依據)

名稱	性別	實際住宿數（人）	總床位數(不含緊急床)	進住率（%）	空床位（床）	緊急床（床）	身障生數（人）
宜真	女	**299**	**299**	**100**	**0**	**2**	**2**
宜善	女	**193**	**193**	**100**	**0**	**0**	**0**
宜美	女	**367**	**368**	**99**	**1**	**1**	**0**
文舍	女	**455**	**455**	**100**	**0**	**1**	**7**
文德	女	**962**	**963**	**99**	**1**	**2**	**8**
宜聖	女	**627**	**628**	**99**	**1**	**0**	**5**
宜聖	男	**356**	**356**	**100**	**0**	**0**	**3**
格物	男	**174**	**179**	**98**	**5**	**0**	**0**
立言	男	**540**	**550**	**99**	**10**	**2**	**6**

名稱	性別	實際住宿數（人）	總床位數 (不含緊急床)	進住率（%）	空床位（床）	緊急床（床）	身障生數（人）
信義	男	**310**	**312**	**99**	**2**	**2**	**6**
和平	男	**269**	**270**	**99**	**1**	**0**	**0**
總　　計		**4552**	**4573**	**99**	**21**	**10**	**37**

1. 女生實際住宿人數：2,903，空床位：3，宿舍床位總計：2,906，學生進住率：99.90%。
2. 男生實際住宿人數：1,649，空床位：18，宿舍床位總計：1,667，學生進住率：98.92% 。

（二）本學期低收入戶學生住宿補助，申請人數計 27 名，補助金額合計 232,220 元整，受補助學生依規定須於宿舍生活服務 30 小時。

（三）各宿舍已依規定預留緊急床位，以利學期中特殊急需申請之用：女生宿舍—宜真宜善 2 位、文舍文德 3 位、宜美 1 位；男生宿舍—信義 2 位、立言 2 位，男女宿舍合計 10 位。

（四）本學期若疫情穩定，寒假將開放營隊宿舍租用：女生宿舍—文舍文德；男生宿舍—信義和平，屆時會配合推廣教育中心作業，兩個宿舍部分房間將清空提供營隊使用，並做好前置準備工作。

（五）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宿舍相關時程表：

表 2
學期間作業

日期	項目	內容
110.11.24（三）至 110.11.26（五）	**不續住-申請作業**	1. 以單一帳號（LDAP）至輔仁大學宿舍服務資訊網完成登錄。 2. 公告不續住名單於本中心網頁及各宿舍公告欄。
110.11.30（二）	**不續住-公告名單**	1. 不續住名單於宿舍服務中心網頁及各宿舍公告欄公告。 2. 依規定完成（1）不續住申請及（2）退宿作業者，則可退保證金（學年制房型不適用）；未依規定者僅退半額保證金。
110.12.07（二）至	**續住作業**	宿舍服務中心將「住宿繳費資料」上傳台新銀

日期	項目	內容
		行學雜費系統。【※提醒：資料上傳後，各宿舍若有床位異動，請逕至宿舍管理系統作業。】
110.12.09（四）至 110.12.13（一）	**續住-繳交住宿費**	1. 繳費單至台新銀行學雜費入口網下載。 2. 學生於 12.13 前繳交住宿費，逾期視同放棄。
110.12.22（三）至 110.12.24（五）	**候補-申請作業**	1. 以單一帳號（LDAP）至輔仁大學宿舍服務資訊網完成登錄。 2. **已抽中宿舍者**請務必向所屬宿舍報備，放棄床位後才可候補。
110.12.27（一）	**候補-抽籤**	
110.12.28（二）至 110.12.30（四）	**候補-志願選填作業**	以單一帳號（LDAP）至輔仁大學宿舍服務資訊網完成登錄。
111.01.04（二）	**候補-公告名單**	1. 住宿名單於宿舍服務中心網頁公告。 2. 同學於規定時間內下載住宿費繳費單完成繳費。
111.01.06（四）至 111.01.10（一）	**候補-繳交住宿費**	1. 繳費單至台新銀行學雜費入口網下載。 2. 學生於 01.10 前繳交住宿費，逾期視同放棄。
111.01.22（六）至 111.01.24（一） 每日 9：00～17：00（末日 01.24 為 12:00 前）	**退宿作業**	退宿作業為每日 9:00～17:00（末日 01.24 為 12:00 前）。
111.01.24（一）至 111.01.26（三） 每日 9：00～17：00（首日 01.24 為 12:00～17:00）	**學年制住宿（宜聖）-入住作業**	1. 學生辦理入住須備妥並繳交（1）已繳費之住宿繳費單憑證（2）學生本人的郵局存摺封面（含帳號那面）之影本（為確認是否為本人資料，請勿提供金融卡影本）。 2. 進住作業為每日 9:00～17:00（首日 01.24 為 12:00～17:00）。
111.02.18（五）至 111.02.20（日） 每日 9：00～17：00	**入住作業**	1. 學生辦理入住須備妥並繳交（1）已繳費之住宿繳費單憑證（2）學生本人的郵局存摺封面（含帳號那面）之影本（為確認是否為本人資料，請勿提供金融卡影本）。 2. 111.02.16（三）僑陸生及外籍生註冊日。 3. 入住作業為每日 9:00～17:00。
111.02.21（一）	**開學**	開學

特別提醒：

<u>住民入住與退宿時間為每日 9：00～17：00（疫情期間非住民不得進入宿舍）</u>

表 3
寒假住宿作業

日期	項目	內容
111.01.05（三）至 111.01.07（五）	**申請作業**	以單一帳號（LDAP）至輔仁大學宿舍服務資訊網完成登錄。
111.01.13（四）至 111.01.17（一）	**繳交住宿費**	1. 繳費單至台新銀行學雜費入口網下載。 2. 學生於 01.17 前繳交住宿費，逾期視同放棄。
111.01.25（二）上午 10:00 後	**入住作業**	住宿同學持住宿費繳費憑證至所屬服務台辦理入住。
111.02.17（四）上午 10:00 前	**退宿作業**	住宿同學皆須完成退宿手續。

二、培訓關懷組報告：

（一）全校男女生宿舍幹部研習活動

已於 110 年 9 月 7 日至 9 月 8 日兩天假宜聖學苑二樓舉辦完畢，本次研習因應疫情影響，編組為兩個班（室內不超過 50 人為原則），同時於宜聖學苑學生餐廳二樓及宜聖宿舍二樓會議室分別實施；研習期間請學員遵守防疫規範，全程戴口罩、量測體溫、落實手部消毒清潔，並保持社交防疫距離及做好個人每日自我健康監測；本次幹部訓練計有宿舍幹部 79 人，宿舍同仁 15 人，戶外防災分組演練支援教官 24 人參加，此次研習以重點實務課程做規劃縮短天數及時間。

（二）新生說明會及學生宿舍安全防護演練

本學期因為疫情影響，各宿舍相關的活動大多以線上方式進行，並以填寫回饋單摸彩抽獎提升參與度；惟 2 間宿舍實施實體逃生消防演練；各宿舍自治幹部精心規劃設計相關活動及錄影，男女生宿舍於 9 月 15 日至 10 月 13 日期間分別舉行兩項活動共計 12 場次：（1）新生說明會-歡迎新住民並解說住民們住宿應遵守的宿舍生活公約及告知應遵守的規定及注意事項；（2）消防安全演練，訓練住宿同學在緊急狀況發生時知道如何疏散逃生，與教導滅火器之使用方法。各宿舍參加人數表如下：

表 4
110 學年度各宿舍消防演練、新生說明會參加人數表

序號	宿舍名稱	活動名稱	日期	時間	參加人數	新生人數
1	宜真宜善	新生說明會	09.30	線上收視	168	233

序號	宿舍名稱	活動名稱	日 期	時 間	參加人數	新生人數
		消防演練	09.30	線上收視	203	
2	宜美	新生說明會	09.29	線上會議	150	116
		消防演練	09.29	線上會議	241	
3	宜聖	新生說明會	10.05	線上收視	745	11
		消防演練	10.05	線上收視	745	738
4	文德文舍	新生說明會	09.23	線上收視	842	635
		消防演練	09.24	線上收視	699	
5	信和	新生說明會	09.15-17	實體 14:30 線上收視	200	240
		消防演練	10.13	19:00	137	
6	格物立言	新生說明會	10.04	線上收視	213	213
		消防演練	10.04	20:00	389	

（三）「FJCU 宿服幸福家園」line@群組

宿舍服務中心 109 學年度增設建立 line@APP（宿服幸福家園），目前住民好友數已達 1285 人，開學至今已進行住宿相關訊息及住民人身安全宣導有 42 則貼文，宿舍中心除持續宣傳增加好友數，也透過此系統傳達宿舍相關之重要訊息及住宿人身安全宣導，使住民們能即時收到推播的重要訊息不漏接；為使訊息能確實宣傳出去，亦透過宿舍電視牆、公佈欄及自治幹部們協助分享在各樓層的 line 群組中同步傳達。

（四）宿舍研習及教育訓練

1. 宿舍服務中心本學期規劃結合各宿舍案例處理的經驗，進行案例研討與分析研習，提供各宿舍管理員及自治幹部，在處理及管理住民問題上，有更周延之處置作為，使宿舍管理效能提昇並減少困擾及衝突　　。

2. 宿舍服務中心規劃110學年度學生宿舍自治幹部培訓課程-校園法治教育研習，規劃於110年11月23日及11月25日分兩梯次在宜聖宿舍2樓會議室舉辦，特別邀請德明財經科技大學柯志堂學務長蒞校為所有管理員及自治幹部講授，以強化法治觀念善用於宿舍管理。

（五）全校男女宿舍住民聖誕共融活動

暫訂於12月15日（三）晚上假利瑪竇大樓LM101舉辦，規劃邀請300名住民參加。在聖誕節日氛圍中，由宿舍自治幹部同學主動籌辦此一活動，期望讓住民感受到天主愛世人及宿舍所傳送的溫馨節日之慶，藉由男女生宿舍住民共融促進情感交流。

（六）宿舍相關法規修訂

109學年度進行兩種法條之修正，第一是男女生宿舍自治幹部組織細則及幹部考核辦法的修訂，將兩種法條修訂合併為學生宿舍自治幹部組織章程及考核細則；第二是各宿舍生活公約整併為學生宿舍住宿生活公約，並以違規扣住宿點數方式來做修訂。此兩種法條經過多次與核心幹部雙週會中討論並結合現況已完成修正。宿舍自治幹部組織章程及考核細則已正式發書函至各宿舍公告，且自110學年度之自治幹部開始適用；住宿生活公約則已於10月19日發書函至各宿舍並於電視牆、公佈欄、樓層群組及中心Line@推播公告周知，本學期（110-1）宣導試行，110-2開始執行累計扣點制度。

陸、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宿舍服務中心綜合行政組　　提案人：周立中

案　　由：**討論「輔仁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辦法」案。**

說　　明：

一、配合「輔仁大學學生宿舍自治幹部組織章程及考核細則」、「輔仁大學學生宿舍住宿生活公約」修正通過及宿舍管理系統正式上線，擬修正本辦法，條文修正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六條 軍訓室應於各宿舍指派宿舍輔導教官，襄助管理員處理學	第六條 軍訓室應於各宿舍派駐宿舍輔導教官，襄助管理員處	教官現依執勤時間協助宿舍事務而未留宿，故修改本條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生事務。	理學生事務。	文。
第七條 各學生宿舍之住宿學生應設立自治幹部組織，協助管理員、宿舍輔導教官執行下列事項： 一、宿舍住宿生活公約之制定及執行。 （略） 自治幹部由全體住宿學生選舉之，每學年改選一次。其組織章程及考核細則由宿舍服務中心另訂之。	第七條 各學生宿舍之住宿學生應設立自治幹部組織，協助管理員、~~住~~宿教官執行下列事項： 一、宿舍生活公約之制定及執行。 （略） 自治幹部由全體住宿學生選舉之，每學年改選一次。其組織細則由宿舍服務中心~~輔導各宿舍~~訂~~定~~之。	1. 教官現依執勤時間協助宿舍事務而未留宿，故修改本條文。 2. 內文所指為輔仁大學學生宿舍住宿生活公約，故修改本條文。 3. 宿舍自治幹部組織細則與自治幹部考核辦法整合為學生宿舍自治幹部組織章程及考核細則，已於110.09.01公布施行。
第八條 二、候補申請：由宿舍服務中心統一辦理。	第八條 二、~~開學前之~~候補申請：由宿舍服務中心統一辦理。 ~~三、開學後之候補申請：填寫申請書，直接向各宿舍辦理申請登記。~~	1. 為免學生奔走各宿舍洽詢，開學後之候補申請改由宿舍服務中心辦理。 2. 將內文整理為候補申請。
第九條 宿舍床位順序分配及規定： 一、各宿舍床位依下列各款順序分配之，但如有特殊需要者得經專案申請，不受本條規定限制： （略） 三、申請床位候補開學前仍依第九條第一項各款分配之規定辦理，開學後隨到隨補不再區分優先順序。	第九條 一、各宿舍床位依下列各款順序分配之，但如有特殊需要者得經專案申請，不受本條規定限制： （略） 三、申請床位候補仍依第九條第一項各款分配之規定辦理，~~惟~~不再區分優先順序。	1. 將本條文主題明列在前。 2. 開學前候補作業依本條文規定辦理；開學後候補作業依隨到隨補原則辦理。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十二條 住宿學生若外宿，宜主動告知同寢室友或樓長，以瞭解去向，便於緊急連絡。	第十二條 住宿學生若外宿，宜主動~~至宿舍服務台登記備查~~，以瞭解去向，便於緊急連絡。	宵禁規定已廢除，外宿無須報備宿舍服務台。
第十八條 住宿學生必須遵守下列各款之規定： （略） 三、不得在宿舍內有吸煙(含電子菸)、賭博、飲酒、喧嘩、滋事或不法之行為。 （略） 八、不得違反宿舍住宿生活公約之規定。	第十八條 住宿學生必須遵守下列各款之規定： （略） 三、不得在宿舍內有賭博、飲酒、喧嘩、滋事或不法之行為。 （略） 八、不得違反宿舍生活公約之規定。	1. 增列吸煙為禁止項目。 2. 內文所指為輔仁大學學生宿舍住宿生活公約，故修改本條文。
第二十條 每學年各宿舍須召開住民大會，全體住宿學生均須參加，由管理員、宿舍輔導教官出席指導，宣導或研修生活公約並討論宿舍相關事宜。	第二十條 每學年各宿舍須召開住民大會，全體住宿學生均須參加，由管理員、~~住~~宿教官出席指導，宣導或研修生活公約並討論宿舍相關事宜。	教官現依執勤時間協助宿舍事務而未留宿，故修改本條文。
第二十二條 宿舍寢室如有違規或意外情事，管理員得會同宿舍輔導教官或宿舍自治幹部進入寢室內處理。	第二十二條 宿舍寢室如有違規或意外情事，管理員~~應~~會同~~住~~宿教官或宿舍自治幹部進入寢室內處理。	1. 應對方式將視情節嚴重程度，評估是否需進入寢室內處理，故修改本條文。 2. 教官現依執勤時間協助宿舍事務而未留宿，故修改本條文。
第二十五條 各宿舍有關「生活公約」之研修建議，應提送宿舍服務中心經相關會議修訂後公布施行。	第二十五條 各宿舍~~應自訂~~「生活公約」~~頒佈實施，並~~送宿舍服務中心~~核備~~。	生活公約改由宿舍服務中心修訂。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二十六條 各宿舍凡有關獎懲事宜，均由管理員建議之，得會宿舍輔導教官意見，獎懲建議表由宿舍服務中心送學務處依規定辦理。	第二十六條 各宿舍凡有關獎懲事宜，均由管理員建議之，得會住宿教官意見，獎懲建議表由宿舍服務中心送學務處依規定辦理。	教官現依執勤時間協助宿舍事務而未留宿，故修改本條文。

二、「輔仁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辦法」條文修正對照表及全條文，請見附件。

辦　　法：經全校宿舍會議送行政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決　　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提案單位：宜真宜善學苑　　提案人：羅肇芳、何端容

案　　由：**在寢室內用手機與外面聯繫時，手機訊號極度不佳。**

說　　明：

一、宿舍住民反映在寢室內用手機與外面聯絡時，需要到宿舍外面才可接通，但最近手機訊號很差，連撥都無法連上。

二、請架設訊號強波器。

辦　　法：經全校宿舍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

決　　議：請總務處接洽在輔大醫院設有電信基地台的電信公司，評估能否擴大訊號涵蓋範圍之可行性，以改善因塭子圳重劃區工程而拆除的基地台所帶來的影響。

【第三案】

提案單位：學生會　　提案人：龔子華

案　　由：**各宿舍老舊公共設施替換更新。**

說　　明：

一、宿舍就如同學生的第二個家，因此應給予住宿學生良好的宿舍環境，除了宿舍房間環境外，使用宿舍公共設施也是住宿學生權利之一，假使宿舍公共設施過於老舊可能會造成學生使用上的危險及不便，因此希望藉由目前因疫情學生使用公共設施與地點頻率較小的時機，進行各宿舍的老舊公共設施替換更新，除了給予住宿學生更加良好的宿舍環境也能提升學生的住宿意願。

二、透過各宿舍苑代及樓長協助蒐集宿舍公共設施目前設備狀況，拍照回報給輔仁大學學生會進行統整，統整內容包含：各宿舍確實需替換之老舊公共設備、經費預估，並將統整報告提供給宿舍服務中心參考。

辦　　法：經全校宿舍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

決　　議：針對會中所提的文德文舍改善建議，請宿舍服務中心承辦人員協助執行。宿舍服務中心辦理公共設施修繕、設備更新等作業，須考量年度預算執行，學生的提議經評估可行性後，依計畫執行。

柒、臨時動議（無）

捌、主席結論（無）

玖、會後禱（略）

拾、散會（13:10）